

## 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担保情况概述

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航新科技”）于2024年2月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天弘航空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为子公司航新电子提供担保的议案》。子公司天弘航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弘航空”）因日常营运资金需要，向中信银行广州分行申请授信1,000万元，单笔贷款期限不超过1年。公司为上述融资事项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全资子公司广州航新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新电子”）拟向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埔支行申请授信1,200万元，授信有效期1年。公司为上述融资事项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三年。

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 基本情况

(1) 被担保人一

名称：天弘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综合保税区）澳洲路6262号查验库办公区202室（天津东疆商务秘书服务有限公司自贸区分公司托管第8198号）。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吕海波

成立日期：2017-11-23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紧固件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机械设备销售；橡胶制品销售；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航空运输设备销售；运输设备租赁服务；航空商务服务；民用航空材料销售；旧货销售；通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修理；仪器仪表修理；软件开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电子专用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民用航空器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 被担保人二

名称：广州航新电子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学城光宝路1号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张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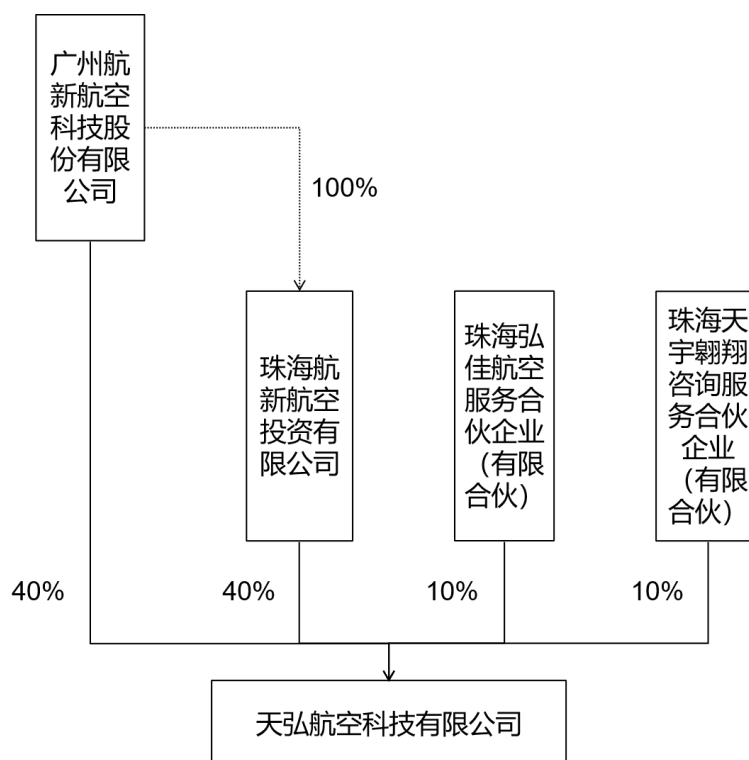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1997年8月8日

经营范围：非金属表带及其零件制造；电子工业专用设备制造；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工程技术咨询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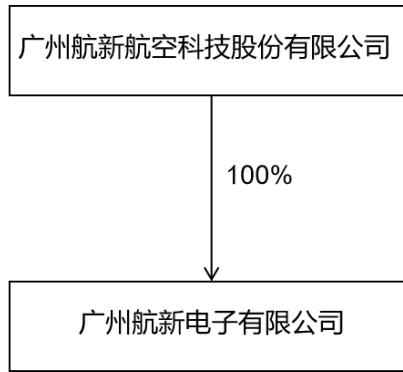
其他通信设备专业修理；专用设备修理；飞机维护；贸易代理；电气设备修理；仪器仪表修理；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雷达、无线电导航设备专业修理；供应用仪表及其他通用仪器制造；通用和专用仪器仪表的元件、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其他仓储业（不含原油、成品油仓储、燃气仓储、危险品仓储）；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无损检测；机械零部件加工；电气机械检测服务；应急救援器材修理；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涉及许可经营的产品需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航空技术咨询服务；飞机附件维修（不含许可审批项目）；航空航天器修理。

## 2. 股权结构：

### （1）天弘航空



### （2）航新电子



### 3. 被担保人财务数据

#### (1) 天弘航空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3 年 1-9 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97,376,133.32	81,579,474.12
合并净利润	-501,395.98	3,690,954.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1,395.98	3,690,954.00
项目	2022.12.31	2023.9.30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69,643,714.29	71,064,266.62
负债总额	22,591,142.96	20,319,304.89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4,700,000.00	8,540,023.06
流动负债总额	17,804,024.31	16,879,304.89
净资产	47,052,571.33	50,744,961.73

#### (2) 航新电子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3 年 1-9 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01,721,880.82	84,551,702.07
合并净利润	12,693,874.26	15,134,768.1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693,874.26	15,134,768.10
项目	2022.12.31	2023.9.30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54,150,001.64	487,117,160.10
负债总额	88,434,318.71	106,266,709.07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32,030,093.27	36,947,997.23
流动负债总额	88,434,318.71	96,766,709.07
净资产	365,715,682.93	380,850,451.03

### 三、担保事项的主要内容

#### （一）为天弘航空提供担保事项

天弘航空因日常营运资金需要，向中信银行广州分行申请授信1,000万元，单笔贷款期限不超过1年。公司为上述融资事项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1. 保证方式：本合同（即《保证合同》）项下的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2.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认证费、翻译费、执行费、保全保险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 3. 保证期间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每一具体业务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

#### 4. 其他股东提供反担保情况

为保证公司因担保合同承担担保、赔偿等责任后能够顺利实现追偿权，并担保公司在担保合同项下的其他权利能够实现，天弘航空其他股东之一珠海天宇翱翔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自愿以担保合同主债权的10%为限，向公司提供不可撤销的部分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其他股东珠海弘佳航空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未提供相应反担保。

## （二）为航新电子提供担保

航新电子因日常营运资金需要，向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埔支行申请授信1,200万元，授信有效期1年。公司为上述融资事项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三年。

1. 保证方式：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

2. 保证范围：

（1）最高主债权额不超过 1,200 万元（其中外币业务按发生日乙方公布的外汇卖出价折算）及其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评估费、鉴定费、拍卖费、差旅费、电讯费、律师费等）；

（2）主合同被确认无效、被撤销或者被解除的情况下债务人应当承担的返还贷款及赔偿损失的责任；

（3）债务人即航新电子在主合同项下的所有其他应付费用。

3. 保证期间

公司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为三年，起算日按如下方式确定：

（1）任何一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早于或同于被担保债权的确定日时，甲方对该笔债务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起算日为被担保债权的确定日；

（2）任何一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晚于被担保债权的确定日时，甲方对该笔债务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起算日为该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

## 四、 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查，独立董事认为：本次提供担保有助于子公司拓宽融资渠道，补充日常运营资金。天弘航空、航新电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信誉状况良好，到目前为止没有明显迹象表明公司可能因被担保方债务

违约而承担担保责任。本次提供担保符合《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担保协议的签署与履行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将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存在因履行担保协议而对交易对方形成依赖。我们同意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

## 五、 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不含本次董事会审批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9,167.77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2.14%。前述担保事项中无逾期担保，亦无违规担保。

另有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航新航空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航新”）履行其与Airbus S.A.S的业务合同提供履约保证，香港航新为下属控股子公司MMRO履行其与Airbus S.A.S的业务合同提供履约保证。截至2024年1月31日，香港航新及MMRO与Airbus S.A.S业务合同下应收金额约为人民币3.87万元。

## 六、 备查文件

1. 《第五届董事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2. 中信银行《最高额保证合同》；
3. 广州农商行《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二月四日